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舉行二零二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決算方案。
4. 審議、批准及授權董事會落實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及股息分配方案及宣派本公司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03元，並授權董事會落實有關分派末期股息之事宜。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算方案。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7. 審議及批准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 (a) 選舉或重選下列各位人士為第三屆董事會董事：
  - (i) 李鵬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翁建興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貢曉婷女士為執行董事。
  - (iv) 莊巍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v) 劉敬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vi) 彭期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vii) 馮志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韓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x) 劉升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 (a) 選舉或重選下列各位人士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監事」)：
  - (i) 朱曉東先生為監事。
  - (ii) 孫路然先生為監事。
- (b) 授權董事會釐定監事酬金。

##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之通函所載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

承董事會命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莊巍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確保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至本公司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供登記。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該名代表不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出席週年特別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方獲接納，其他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一律不獲接納。
4. 委派委任代表的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鑑或由其董事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或由公證人證明該等授權文件的認證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存置於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6.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7. 為保障股東的健康與安全及防止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傳播,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採取以下措施:
  - 強制體溫檢測;
  - 遵守中國政府最新的防疫政策規定及出示相關健康證明;
  - 強制佩戴外科口罩;及
  - 不會為與會人士供應茶點。

本公司會保留權利拒絕下述人士進入或要求彼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i)拒絕遵守上述任何預防措施;(ii)體溫高於37.4攝氏度;及/或(iii)有任何類似流感症狀。

為了股東的健康與安全,本公司鼓勵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彼等之委任代表,以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投票表決,而毋須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鵬先生、翁建興先生及王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莊巍先生、錢程先生及孫路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志偉先生、韓亮先生及劉升文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告任何陳述或本通告有所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至少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上登載。本通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http://www.fyleasing.com)登載。